# 创建“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工作实施方案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明月清风 更新时间：2024-08-31

*第一篇：创建“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工作实施方案岚皋县佐龙小学关于创建“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工作实施方案为减少少年儿童交通事故，增强少年儿童的交通法规意识和安全意识，让家长放心，让全社会都来关心少年儿童交通安全，保障少年儿童健康成长。上级文件要...*

**第一篇：创建“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工作实施方案**

岚皋县佐龙小学

关于创建“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工作实施方案

为减少少年儿童交通事故，增强少年儿童的交通法规意识和安全意识，让家长放心，让全社会都来关心少年儿童交通安全，保障少年儿童健康成长。上级文件要求的要求，结合我校的“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养成教育”实际情况。按照 “教育一个孩子，影响一个家庭，带动整个社会”的工作思路，我校决定积极开展“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的创建活动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交通安全教育为基础，以强化管理为手段，以提高少年儿童文明参与交通、安全参与交通的水平为目的，以创建“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活动为载体，达到有效杜绝或减少学生违章行为和责任交通事故，逐步提高师生自我保护与维护相结合的安全保障体系。

二、目的意义

“交通安全从娃娃抓起”，小学生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，从小搞好交通安全的基础教育，已经成为社会各界的共识。抓好对小学生的交通安全教育，保证他们的身心健康发展，不仅是交通管理部门，更是教育部门的一项重要任务和义不容辞的责任。小学生精力充沛，活泼好动，经常参与交通活动，但由于他们正处于成长期，判断力、自我控制能力相对较弱，缺少必要的交通经验，是交通人群弱者中的弱者，极易受到伤害。

为了减少小学生交通违章和交通事故，学校应该也必须与交通管理部门密切配合，实施警民共建，共同加强对小学生的交通安全教育管理。使他们从小树立起较强的交通法规意识、交通安全意识和交通公德意识，养成良好的交通行为习惯，掌握足够的交通安全知识。同时通过教育和引导，使他们明白搞好交通安全工作的重要意义，达到不仅自己要做好，还要承担起向家庭成员、社会进行宣传和监督的责任、义务，勇于同各种不良交通行为作斗争，从而推动整个社会的交通秩序健康正常、规范有序，最大限度地保护人类的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（1）成立学校交通安全教育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规划实施、检查督促、考核奖惩。

组长：郑晓伟（佐小校长）

副组长： 缪峰（香河口交警中队队长）

周清凤（佐小副校长）

刘文平（工商所长）

陈延虎（卫生院原院长）

交通安全辅导员： 李德培潘冬梅余涛

袁 佑 罗其芳 吉鸿博 林太莉

黄仕强 段少琴 徐信娣 何心全

2、完善工作机制

实行每周一小议，每月一专题的交通安全议事制度。建立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部门通力协作、值周师生和班主任具体落实的工作机制。实行安全工作责任制，每学期由校长与每位村主任教师、班主任教师、德育助手及科任教师签定《安全

工作目标责任书》。逐步完善领导值周、班主任包班、护路教师包线、路长包路、路员监督、小交警巡查的管理模式。聘任校外交通安全教育辅导员，营造出“安全无小事，人人皆有责”的安全教育管理氛围。

3、建立健全管理职责制度，完善相关资料。

根据实际，制定并实施一系列操作性强的管理职责、制度、方案及相关资料，力争做到师生人手一册，使师生有章可循。

四、加强阵地建设

1、校门口内外设相关标志：包括“警民共建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、“红领巾监督岗牌”、“交通安全文明监督岗牌”等。

2、围墙上的黑板报宣传专栏：学校内院乒乓台旁边及旧教学楼东边墙上作2－4个，其中3个固定内容，1个活动内容。

3、校园花台内的不锈钢标语、口号、警语：内院花台各4－6个。

4、利用各类标语、口号、警语营造静态育人氛围。

5、交通安全教育活动设置

（1）领导小组成员及校外辅导员名单、照片及职责。

（2）各种制度、职责、评优选先方案。

（3）各种数据统计表：包括学校位置图、路段划分图、学生分路段名单、各路段负责师（生）名单、各种活动情况评比记载和统计表等。

（4）交通安全基本知识、事故图片展示：包括成品和卡通画。

（5）学生手抄报展示。

（6）各种学生活动记录薄、照片、成果展示：包括优秀文章、获奖情况等。

（7）各种教师教学、教研资料展示：包括备课教案、研究文章、获奖情况等。

（8）醒目警示语：遵守交通安全规章，做交通安全文明小卫士。

要求：以上相关材料必须按正规档案管理要求，按期整理归档。

五、丰富活动载体

1、课堂教学：专门的教材（原则上请县交警大队提供脚本，学校自己编印）。每周1节课，由班主任任课。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法规教育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。要求认真备课，促使交通安全教育形成常规，取得实效。

2、专题教育：周会课和班队活动（间周1次）、大型讲座（每学期1－2次）。

3、交通指挥手势训练：利用体育课、课间操（每天1次）培训完成（原则上请县交警大队培训指导）。

4、红领巾广播站宣传教育：开辟“交通安全教育”专栏进行宣传。

5、大型交通安全教育文娱竞赛活动：每期1－2次。

6、成立“小交警”队伍：规模在10--20人之间，培训完成之后适时在校内外开展相关活动。

7、聘请安全教育校外辅导员。

8、评选、表彰交通安全先进集体和个人（含师生）：每年六一儿童节评选表彰一批交通安全“先进班集体”、“班级文明路段”、“护路小卫士”、“文明路员”。

9、学生放学路队回家：开展以“持学生证进校”、“戴小黄帽出校”、“路队平安回家”、“人人会做交通指挥手势”为内容的创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“五项活动”。县交警大队在每天放学时派出警力在校门口及重要路口执勤，排除隐患，护导学生安全通行。切实保障学生上学、放学路上的安全。

六、深化活动措施

（一）实施“五项制度”：

1、坚持“升降国旗制度”：每周星期一的早读课进行升国旗、唱国歌（或革命歌曲）、国旗下宣誓和讲话（间周要有一次“交通安全”方面的教育）。做到了周周“国旗下讲话材料”单页打印归档；3－6年级班班有升旗仪仗队，轮流负责升旗仪式的组织、指挥。

2、坚持实施“育人值周制度”：具体落实《瓮家小学校学生一日行为常规》、《交通安全文明守则》、《交通安全守则》、《交通安全公约》等规章制度。

（1）明确值周人员：每周含值周领导（1人）、教师（1人）、学生（4人）、监督岗班级（1个）等人员。

（2）严格执行“值周人员特殊作息制度”：上午、下午均比上课时间提前40分钟到达，下午放学后60分钟检查完毕清洁卫生后方能离校。

（3）实施“放学后清校制度”：保证学生按时离校、回家，保证校产安全。

（4）行课期间校园实施“半封闭式管理制度”：即行课期间关锁校门，以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、对学生安全、校内清洁卫生。

（5）严格“值周人员考核制度”：对值周教师实行100分制，对监督岗班级实行30分制，其考核结果与奖金、评优、年度考核挂钩。

3、实施“集合站队军事化管理制度”：凡是学校两操、大型集会、大型活动时，均列队进出教室、操场，并在操场定点站位，上下楼梯轻声慢步靠右行。教师同样统一站队。

4、坚持放学“路队回家制度”：开展以“挂学生证进校，戴小黄帽出校，举小黄旗过街，放学路队回家，人人会做交通手势”为内容的创交通安全文明学校五项活动，切实保障学生上学、放学路上的安全。

5、坚持“表彰激励制度”：坚持每周评选并颁发4面出勤、纪律、卫生、安全及两操“流动红旗”；坚持每学期评选“优秀路员”、“优秀路长”、“文明班级”、“班级文明路段”予以表彰奖励。

（二）强化三层训练

1、知行统一训练：

（1）利用教室、队室、队角、广播站、图书室、校务公开栏、黑板报、花台内侧不锈钢牌警示语、围墙巨型长幅标语图画等德育阵地，不同形式、不同角度的展现行为规范养成教育内容，使学生在这种浓厚的育人氛围中潜移默化地受到熏陶。

（2）学校通过开展以“告别校园不文明行为”、“崇尚科学、拒绝邪教”、“爱道路、守规章，做交通安全文明小卫士”等为主题的签名活动，“我与校园环境”、“迎回归”、“颂祖国”、“园丁颂”等为主题的征文、演讲赛，“六一”大型庆祝活动、书画展、文艺节目表演、游园活动、班级歌咏赛，大队、中队主题队会等系列文娱、体育活动，促进其将各种行为规范内化为情感意志，外化为行为习惯。

2、大型集中训练；

（1）开学之初突击性训练。

（2）学期中途常规性训练。

（3）重大节假日或活动有针对性地强化训练。

3、社会实践活动：

（1）校外：开展上街“交通安全从我做起”、“洁美家园”的宣传、义务扫街、擦护栏等已往义务劳动，为灾区及贫困学生“献爱心”、慰问退休老教师和孤寡老人，给交警叔叔送一杯水等寓教于乐的活动。

（2）校内：开展“校园小卫士”、“校园文明使者”的评选活动，开展“学校无小事，事事皆育人，教师无小节，处处是榜样”、“行为多一份自律，人格多一份尊严”、“今天献出一份爱，明天收获十分绿”等育人氛围的营造活动。

（三）加强三种联系：

1、与社会的联系：

积极与县交警大队开展创建“警民共建交通安全文明学校”活动，聘请缪峰同志为“校外交通安全教育辅导员”。聘请江贤学同志为“校外法制教育辅导员”。

2、与周边学校的联系：

力争与县内市外一些办学成效显著、经验丰富的学校联系，并前往参观学习，取长补短，谋求学校的更快、更好的发展。

3、与学生家庭、社会的联系：

充分发挥“小手拉大手”的作用，带动家庭成员增强交通安全法制意识，做到学生家庭无交通违章行为，无在公路上打场晒粮、挖排水沟等等损毁交通设施现象和责任交通事故发生。健全家长委员会制度，定期召开会议听取意见和建议；定期举行“教育行风评议”，以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。

七、严格考核奖惩

学校严格执行“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”、“育人值周制度”、“路长登记汇报制度”、“路员监督检举制度”、“安全问题一票否决制度”等制度。按照《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》等相关职责、制度、方案随时督促检查、如实记录，定期考核评比。其考核结果与年考晋职、津贴发放、评优选先挂钩。

**第二篇：学校交通安实施方案**

绿化中学加强学校交通安全教育

有效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实施方案

根据《国家安监总局 教育部 公安部交通部的通知》（安监总明电[2024]30号文件和县安全委员会，黔县教字[2024]28号通知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特定本方案。

一是结合当前在全县开展的安全生产百日督查专项行动，教育我校学生遵守交规，不在公路上追逐打闹。

二是要按照（国办发明电[2024]15号要求，做好“隐患治理年”的各项工作，确保落到实处。

三是学生集队出行，要靠右行，注意交通标志，安全有序出行。

四是学校集体外出，应坚持安全、就地、徒步的原则，参加活动学生用车，车牌号要报告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活动。

五是我校属贵毕路沿线的农村中学，要把交通安全纳入教学计划，进课堂，确保学生安全。

六是聘任民警对师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。

七是要加大事故查入力度，按照“四不放过”的原则，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

八是本方案贯彻到班，希加大宣传力度，确保方案的落实，否则出事故责任自负。

九是下发《贵州省通路交通安全条例》到各班级。

十是十月中旬组织学生竞赛，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
绿化中学2024年9月16日

**第三篇：明村创建基层党建工作实施方案**

仁布乡明村创建基层党建工作实施方案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，也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，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基础，为了切实开展好创先争优活动，切实加强基层党的组织建设，结合我村工作实际，为认真做好基层党建创建工作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创建工作的指导思想

创建工作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“反腐反分裂，积极建设和平化健康文明行政村”的要求，着眼于保持和发挥党的先进性，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、战斗力，结合实际，开拓创新，切实加强党的组织建设。

二、创建工作目标

（一）领导班子好

1、领导班子成员能自觉学习牢记“两个务必”和实践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宣传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；

2、领导班子健全，结构合理，素质较高，奋发有为，顾全大局，决策民主，作风优良，廉洁勤政，实绩突出，班子有一定的战斗力和凝聚力，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。

3、党支部书记及委员有较高的理论、政策水平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在干部群众中有较高的威信。

（二）党员队伍好

1、党员党性强，作风正，党员能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干部能发挥带头作用；

2、切实加强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和监督，党员干部能带头钻研各项生产技术，实施“先富一家，带动万家”的目标而努力；

3、党的组织生活严格，党员监督管理有效；

（三）工作机制好

1、党支部议事、决策和工作等各项制度完善，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党政领导班子团结一心，共谋发展；

2、有一套好的党建工作制度，建立一间标准较高的党员活动室，有完整的档案资料和规范的办事程序；

3、党内监督的有关制度健全，党支部对党员特别是党员负责干部监督的职责和措施落实较好。

4、有一支业务熟悉、务实细心的党务干部队伍，重视党务干部的选配、培训；

（四）工作业绩好

1、高质量的完成工作任务，工作业绩突出；

2、党员干部作风明显改进，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提高，群众评价好；

3、坚持依法行政、认真履行职责。

（五）、干群反映好

1、党员干部依法办事，求真务实，廉政勤政。工作作风和工作实绩群众满意，争取满意率在90以上，党群干群关系密切，党组织得到群众拥护；

2、党组织注重了解、反映群众的意见，维护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，在群众中有凝聚力和战斗力；

3、共产党员在各项工作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

三、创建要求

党支部将按照创建方案，开展创建工作。定期召开创建工作会议，解决实际问题，争取创造特色，务求实效。

1、加强领导班子建设，不断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。党政班子成员要自觉学习和践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坚持立党为公、执政为民。建立党建工作例会制度，每月定期研究党建工作，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。

2、加强队伍教育管理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

以创先争优为载体，开展党员干部素质教育活动。认真抓好党员的学习培训制度，召开高标准民主生活会，搞好党员民主评议；积极探索党员设岗定责的新举措，实施党建、党员电子管理。按程序和要求做好党员组织发展工作，不断优化班子、党员、中层干部队伍的结构。

3、加强活动阵地建设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。

党支部将克服困难创造条件，建设好标准较高，管理规

范的支部活动室，搞好室内布置，健全党支部工作制度，三会一课制度、党费收缴制度等。

**第四篇：法制学校创建工作实施方案2024（推荐）**

民主法制示范校园创建工作实施方案

新矿小学

为深入贯彻依法治校基本方略，认真落实十八大提出的加强法制宣传教育，提高全民法律素质的精神，扎实做好学校法制教育工作，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生活秩序，创设一个良好的育人环境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开展，确保创建工作落到实处，切实加强我校小学生的法制教育工作，现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以创建“法治机关”和“法治校园”为目标，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，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，紧紧围绕法制学校创建标准和要求以及学校的中心工作，开展法制宣传教育。坚持依法行政，依法治校，狠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校园建设，坚持法制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，与道德纪律教育相结合，与科技文化教育相结合，与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，不断增强青少年学生的法制意识和法制观念，不断提高学生的法律素质，促进教育工作规范化、法制化，努力把青少年学生培养成为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“四有”新人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法制学校创建活动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、以普法工作和依法治校工作为基础，建立社会、学校、家庭相结合“三位一体”的学法守法用法工作的长效机制，以法育人、依法治校、依法管理，不断提高学校师生的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，增强法律素质，自觉抵制违法现象，敢于同违法犯罪现象作斗争，使广大学生成为有理想、有文化、有知识、有纪律、懂法律、守法律的新型人才。

三、工作目标 学校教职工、学生法制意识明显增强，依法治教水平显著提高；全体师生的法律素质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进一步强化。开展法制学校创建活动，目的就是要通过学校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，提高青少年的法律素质，加强学校的法制教育工作和依法治校、依法治教工作，促进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活动的深入开展，有效遏制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现象。同时，实现行政决策和管理制度更加完善，学校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更加完善，学校的办学行为、教师的从教行为更加规范有序，为建设和谐社会、平安校园，促进我校又好又快发展创造一个稳定有序、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育人环境。

1、在青少年学生中逐步形成学法、知法、守法的良好氛围，预防与减少青少年学生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。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的形式，带动全社会人人参与学法、知法、守法的活动，促进全民法律素质的整体提高。

2、学校对学生进行法律启蒙教育和自护教育，运用生动、形象的教育方式，向学生普及法律的基本常识，增强自护意识和能力；中学法制教育要着重进行遵纪守法教育，进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教育，增强法制观念，提高自我约束、自我保护能力，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行为。

3、逐步建立一支合格、稳定、专兼职相结合的法制教育师资队伍。结合学校实际，努力开发，形成适应小学生特点的法制教育的校本教材。构建适应本校学生实际的法制教育网络。

四、时间步骤

“法治机关”、“法治校园”创建活动自2024年9月开始，至2024年年底结束，共分三个阶段。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2024年9月1日至10月31日）。召开专题会议，进行动员部署，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“法制校园”创建工作实施方案，成立“法治机关”、“法治校园”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健全完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机构，配齐专兼职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（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2月20日）。根据工作职责，细化分解创建工作任务，落实各项保障措施，确保创建活动顺利开展。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开展创建活动，并及时把好的经验和做法报区教育局“法治机关”、“法治校园”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（三）检查评估、准备迎检阶段（2024年12月21日至2024年12月31日）。迎接区教育局“法治机关”、“法治校园”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检查评估。并根据评估中查出的问题和不足，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，补齐材料，做好迎接上级检查准备。

五、方法措施

1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青少年是祖国和民族的希望，切实加强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，不断提高青少年的法制意识和法制观念，直接关系到国民素质的提高，关系到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实现，关系到中华民族的命运和兴衰。要深入开展“法制教育月”和“警校共育”活动。根据我校的实际，制定“法制教育月”和“警校共育”的实施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。

2、加强领导，加强协作。学校成立法制教育的领导小组，校长任组长，并确定一名分管领导和法制副校长具体抓法制教育，明确职责，切实加强法制教育工作的领导。学校主动与综治委、司法、公安、团委、关工委等部门联系，加强部门协作，建立健全职责分明、工作有序的责任体制和学校、家庭、社会联动的运行机制，健全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工作网络，建立家长法制教育小组，一学期开展一次法制专题家长会，逐步实现法制教育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3、开展活动，加强教育。要开设法制课。课堂是青少年学生接受法制教育的主渠道，各校要逐步实现教学计划、教材、课时和教师“四落实”，教师要根据不同年龄段青少年学生的生理、心理特点和接受能力，结合各学科特点，有针对性地开展课堂教学渗透法制教育。

⑴ 每学期都组织学生观看法制教育影片（至少一次），并聘请法制校长或法制辅导员来校开展法制教育讲座（每学期至少一次）。

⑵ 建立法制宣传专栏、橱窗，充分利用星期一升国旗、红领巾广播站、黑板报、校园网络等宣传方法，广泛深入地开展“法制学校创建活动”宣传工作。

⑶ 通过班、队会等形式，以班级为单位开展法制教育主题活动。每学期法制教育主题班会一次。结合安全教育，每学期每班安排2节法制课。

⑷学校组织法制文艺汇演、法律知识比赛等活动，以活动促进学生知法、明法、用法，提高对法律的认识，做一个尊法、守法的新时期好少年。

4、开展“警校共建”，创办法制学校。充分发挥法制副校长的积极作用，发挥其社会效应功能，努力创办好法制学校。学校要主动邀请法制副校长参与学校的日常管理，并要求法制副校长定期到校为学生进行法制教育，通过生动具体的案例讲解，使学生的法制意识和法制观念普遍得到增强。

5、治理周边环境，创建安全文明校园。学校要积极配合公安、工商、文化等有关部门，治理好校园周边环境，在学生中广泛开展“告别‘三室两厅’、网吧，争做‘四有’新人”等活动，营造良好的学校外部环境。深入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建设，美化校园，倡导健康、向上的生活方式，使校园成为一个大教育场，营造一种“校园无小事，处处皆育人”的良好文化氛围，形成良好的校园秩序，增强学生的法制观念，创建安全文明校园。“创安全文明校园”既净化师生的生存环境，增强人们的安全感，又通过广大师生参与创建活动，规范自己言行，养成“文明、守纪、守法”的习惯。要认真贯彻上级文件精神，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创建活动，扎扎实实开展创建工作，保障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6、开展社会实践，养成守法良好习惯。学校要加强法制教育基地建设，为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社会实践活动提供场所，开展“法律进社会”等活动。通过少先队活动、校外活动、劳动实习等活动和争创“优秀青少年维权岗”、“青少年安全放心网”形式，丰富活动内容；合理安排好学生假日、假期社会实践活动，让学生在实践中增长法律知识，形成学法、知法、守法的良好习惯。

六、保障机制

组 长： 张耀学

成 员： 教务主任 各年级班主任

七、明确要求

1、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充分认识开展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重要意义，把这项活动作为贯彻落实“五五”普法规划，对各项活动进行统一部署，明确责任，落实工作措施，搞好协调配合，确保教育活动取得成效。

2、周密安排，讲求实效。要建立工作责任制，实行“分级管理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考核，完善资料，把法制教育工作落到实处。

3、广泛影响，养成习惯。坚持法制教育与道德教育相结合，结合《公民基本道德规范》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活动，引导广大学生学法律，知荣辱，明是非，爱国守法，明理诚信，使广大青少年从小懂得应该遵守的基本行为准则，养成学法守法的良好行为习惯。

4、营造氛围，寓教于乐。坚持发挥学校第一课堂的主阵地作用，要把基本法律知识、基本行为规范和现代法治观念作为学生法制教育的重点内容，加强信息报送和宣传力度，发挥舆论导向作用。

2024.9

**第五篇：法治学校创建工作实施方案**

依法治校创建工作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依法治校基本方略，认真落实十七大提出的加强法制宣传教育，提高全民法律素质的精神，扎实做好学校法制教育工作，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生活秩序，创设一个良好的育人环境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开展，根据文件精神，确保创建工作落到实处，切实加强我校小学生的法制教育工作，现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以创建“法治机关”和“法治校园”为目标，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，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，紧紧围绕法制学校创建标准和要求以及学校的中心工作，开展法制宣传教育。坚持依法行政，依法治校，狠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校园建设，坚持法制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，与道德纪律教育相结合，与科技文化教育相结合，与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，不断增强青少年学生的法制意识和法制观念，不断提高学生的法律素质，促进教育工作规范化、法制化，努力把青少年学生培养成为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“四有”新人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法治学校创建活动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、以普法工作和依法治校工作为基础，建立社会、学校、家庭相结合“三位一体”的学法守法用法工作的长效机制，以法育人、依法治校、依法管理，不断提高学校师生的法制观念和法律意识，增强法律素质，自觉抵制违法现象，敢于同违法犯罪现象作斗争，使广大学生成为有理想、有文化、有知识、有纪律、懂法律、守法律的新型人才。

三、工作目标

学校教职工、学生法制意识明显增强，依法治教水平显著提高；全体师生的法律素质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进一步强化。开展法制学校创建活动，目的就是要通过学校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，提高青少年的法律素质，加强学校的法制教育工作和依法治校、依法治教工作，促进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活动的深入开展，有效遏制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现象。同时，实现行政决策和管理制度更加完善，学校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更加完善，学校的办学行为、教师的从教行为更加规范有序，为建设和谐社会、平安校园，促进我校又好又快发展创造一个稳定有序、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育人环境。

1、在青少年学生中逐步形成学法、知法、守法的良好氛围，预防与减少青少年学生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。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的形式，带动全社会人人参与学法、知法、守法的活动，促进全民法律素质的整体提高。

2、学校对学生进行法律启蒙教育和自护教育，运用生动、形象的教育方式，向学生普及法律的基本常识，增强自护意识和能力；中学法制教育要着重进行遵纪守法教育，进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教育，增强法制观念，提高自我约束、自我保护能力，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行为。

3、逐步建立一支合格、稳定、专兼职相结合的法制教育师资队伍。结合学校实际，努力开发，形成适应小学生特点的法制教育的校本教材。构建适应本校学生实际的法制教育网络。

四、时间步骤

“法治校园”创建活动自2024年9月开始，至2024年年底结束，共分四个阶段。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2024年9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）。召开专题会议，进行动员部署，并结合学校实际制定“依法治校”创建工作实施方案，成立“依法治校”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健全完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机构，配齐专兼职工作人员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（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）。根据工作职责，细化分解创建工作任务，落实各项保障措施，确保创建活动顺利开展。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开展创建活动，并及时把好的经验和做法报教育局“依法治校”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（三）检查评估、准备迎检阶段（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）。迎接县教育局“依法治校”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检查评估。并根据评估中查出的问题和不足，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，补齐材料，做好迎接上级检查准备。

（四）迎检整改阶段（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）。迎接县“法治陆良” 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检查，整改档案资料。

五、方法措施

1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青少年是祖国和民族的希望，切实加强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，不断提高青少年的法制意识和法制观念，直接关系到国民素质的提高，关系到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实现，关系到中华民族的命运和兴衰。要深入开展“法制教育月”和“警校共育”活动。根据我校的实际，制定“法制教育月”和“警校共育”的实施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。

2、加强领导，加强协作。学校成立法制教育的领导小组，校长任组长，并确定一名分管领导和法制副校长具体抓法制教育，明确职责，切实加强法制教育工作的领导。学校主动与综治委、司法、公安、团委、关工委等部门联系，加强部门协作，建立健全职责分明、工作有序的责任体制和学校、家庭、社会联动的运行机制，健全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工作网络，建立家长法制教育小组，一学期开展一次法制专题家长会，逐步实现法制教育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3、开展活动，加强教育。要开设法制课。课堂是青少年学生接受法制教育的主渠道，各校要逐步实现教学计划、教材、课时和教师“四落实”，教师要根据不同年龄段青少年学生的生理、心理特点和接受能力，结合各学科特点，有针对性地开展课堂教学渗透法制教育。

⑴ 每学期都组织学生观看法制教育影片（至少一次），并聘请法制校长或法制辅导员来校开展法制教育讲座（每学期至少一次）。

⑵ 建立法制宣传专栏、橱窗，充分利用星期一升国旗、红领巾广播站、黑板报、校园网络等宣传方法，广泛深入地开展“法制学校创建活动”宣传工作。

⑶ 通过班、队会等形式，以班级为单位开展法制教育主题活动。每学期法制教育主题班会一次。结合安全教育，每学期每班安排2节法制课。

⑷学校组织法制文艺汇演、法律知识比赛等活动，以活动促进学生知法、明法、用法，提高对法律的认识，做一个尊法、守法的新时期好少年。

4、开展“警校共建”，创办法制学校。充分发挥法制副校长的积极作用，发挥其社会效应功能，努力创办好法制学校。学校要主动邀请法制副校长参与学校的日常管理，并要求法制副校长定期到校为学生进行法制教育，通过生动具体的案例讲解，使学生的法制意识和法制观念普遍得到增强。

5、治理周边环境，创建安全文明校园。学校要积极配合公安、工商、文化等有关部门，治理好校园周边环境，在学生中广泛开展“告别‘三室两厅’、网吧，争做‘四有’新人”等活动，营造良好的学校外部环境。深入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建设，美化校园，倡导健康、向上的生活方式，使校园成为一个大教育场，营造一种“校园无小事，处处皆育人”的良好文化氛围，形成良好的校园秩序，增强学生的法制观念，创建安全文明校园。“创安全文明校园”既净化师生的生存环境，增强人们的安全感，又通过广大师生参与创建活动，规范自己言行，养成“文明、守纪、守法”的习惯。要认真贯彻上级文件精神，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创建活动，扎扎实实开展创建工作，保障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6、开展社会实践，养成守法良好习惯。学校要加强法制教育基地建设，为青少年学生法制教育社会实践活动提供场所，开展“法律进社会”等活动。通过少先队活动、校外活动、劳动实习等活动和争创“优秀青少年维权岗”、“青少年安全放心网”形式，丰富活动内容；合理安排好学生假日、假期社会实践活动，让学生在实践中增长法律知识，形成学法、知法、守法的良好习惯。

六、保障机制

为加强对我校“法治学校”创建工作的领导，成立学校依法治校领导小组。其机构设置如下：

组 长：杨国瑞校长

副组长：姜福来（教务主任 具体负责）

刘彦群（教研室主任）成 员：熊翠莲

杨建文

王小荣

卢月萍

王晓峰

张

萍 各班班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地点：法治办公室，由大队辅导员卢月萍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资料收集整理由王晓峰负责。

七、明确要求

1、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充分认识开展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活动的重要意义，把这项活动作为贯彻落实“五五”普法规划，对各项活动进行统一部署，明确责任，落实工作措施，搞好协调配合，确保教育活动取得成效。

2、周密安排，讲求实效。要建立工作责任制，实行“分级管理、分级负责”的原则，严格考核，完善资料，把法制教育工作落到实处。

3、广泛影响，养成习惯。坚持法制教育与道德教育相结合，结合《公民基本道德规范》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活动，引导广大学生学法律，知荣辱，明是非，爱国守法，明理诚信，使广大青少年从小懂得应该遵守的基本行为准则，养成学法守法的良好行为习惯。

4、营造氛围，寓教于乐。坚持发挥学校第一课堂的主阵地作用，要把基本法律知识、基本行为规范和现代法治观念作为学生法制教育的重点内容，加强信息报送和宣传力度，发挥舆论导向作用。

陆良县盘江小学

2024年9月15日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